



A38-WP/401
TE/178
30/9/13

大会 — 第 38 届会议
技术委员会

议程项目 38 报告的草案文本

提交议程项目 38 所附的材料供技术委员会审议。

议程项目 38：由技术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问题

38.1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理事会提交的 A38-WP/38 号文件，文件对第 37 届大会召开以来在对国际航班的航空器客舱和驾驶舱的非化学灭虫领域所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指出非化学灭虫方法的使用仍在发展之中。技术委员会同意任何进展情况都应与国际民航组织分享，并酌情与世界卫生组织（WHO）分享。技术委员会支持非化学灭虫的进一步的工作，但还指出根据说明书和世界卫生组织指导的要求使用化学灭虫剂，被普遍认为是既安全又有效的，并将继续使用。尽管如此，仍旧存在关于其对旅客和机组人员健康影响的关切。技术委员会获知空气幕仍然是一个潜在的替代品，意欲将其仅用于旅客舱门处，其它舱门拟用网状物。对空气幕和网状物使用的研究正在顺利进行。技术委员会还同意国际民航组织应请求世界卫生组织将非化学灭虫方法的议题纳入其最近刚成立的传播媒介控制顾问组的工作范围。

38.2 在审议由印度尼西亚提交的涉及由印度尼西亚交通部航空运输人力资源开发中心（ATHRDC）实施的在航空领域的航空人力资源开发能力建设活动的 A38-WP/225 号文件时，技术委员会注意到印度尼西亚在此领域所取得的进展。在人力资源开发和简化手续能力建设活动的优先次序和这些活动的协调方面，技术委员会指出各地区和各国应承担主要责任。

38.3 信息文件由尼泊尔（WP/139 号文件）和洲际航空委员会（WP/224 号文件）提供。

38.4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提交的 A38-WP/156、256 和 257 号工作文件，这些文件建议针对国际民航组织在线课程开发电子学习环境，以改善安全并以标准成套培训资料（STPs）的形式制订安全管理系统（SMS）培训方案方针。技术委员会承认远程学习实现方法的重要性和优势，并注意到委内瑞拉在此领域所取得的进展。技术委员会还注意到国际民航组织当前正在开发一套混合的在线课堂安全管理课程，将于 2014 年二季度期间推出。

38.5 技术委员会还审议了由印度尼西亚提交的 A38-WP/174 号文件，该文件建议国际民航组织应对各成员国提供关于国际民航组织附件的培训课程。秘书长告知技术委员会，虽然国际民航组织并未提供针对单个附件的具体培训，但提供关于普遍安全监督审计计划的基于计算机的培训，这一培训涉及所有关键要素（CES），并为实施各个附件提供了一些指导方针。

38.6 技术委员会讨论了由多米尼加共和国提交的 A38-WP/148 号文件，该文件建议开展培训后的评估，包括在职绩效水平评估，从而在操作环境中对学员进行评定。还建议使用 TRAINAIR PLUS 方法建立一项信息收集机制，收集参与者如何应用在培训期间所获得的技能以及如何衡量知识、技能和态度的有效转移和在职应用的信息。技术委员会承认对培训有效性进行衡量的重要性，并支持 A38-WP/148 号文件的建议。各国商定秘书处将就这些建议与 TRAINAIR PLUS 指导委员会进行协调。

38.7 中美洲空中航行服务公司提供了一份信息文件（A38-WP/221 号文件和 1 号勘误表）。

38.8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印度提交的 A38-WP/143 号文件，该文件要求理事会在考虑到当前航空器航行和性能能力的情况下考虑对附件 14 ——《机场》第 I 卷 ——《机场设计和运行》中所载的障碍

物限制面（OLS）标准进行审议。技术委员会同意理事会在考虑到资源影响后应启动关于这一议题的工作。

38.9 印度还提交了 A38-WP/153 号文件，该文件介绍了印度在近似平行跑道运行的成功经验及其针对未来使用开发的一个初步数学模型。鉴于需要对风险进行适当考虑，技术委员会要求理事会考虑修订指导原则，并将其纳入《平行或近似平行跑道同时仪表运行（SOIR）手册》（Doc 9643 号文件）。

38.10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韩国提交的 A38-WP/298 号文件，该文件要求国际民航组织通过检查事故数据和成本效益分析，继续开展关于跑道尾端安全区标准的工作。技术委员会强调不仅应该关注跑道尾端安全区，还应关注载于当前国际民航组织工作方案中的应对跑道安全的全面方法，该工作方案内容包含如拦阻系统和跑道表面状况评估和报告等其它手段。技术委员会还指出在世界某些机场，由于城市限制的原因，扩大跑道尾端安全区将会面临困难。在指出到跑道尾端安全区议题已被纳入国际民航组织未来三年的工作方案之中后，技术委员会建议韩国提交的建议应酌情予以考虑。

38.11 大韩民国还提交了关于预防不稳定进近而造成的跑道冲偏的 A38-WP/302 号文件，建议在《飞行机组培训机构的批准手册》（Doc 9418 号文件）中纳入关于飞行运行质量保证（FOAQ）和飞行机组额外培训措施的规定。技术委员会注意到所提交的信息，总结道附件 19、《安全管理手册（SMM）》（Doc 9859 号文件）和最新公布的《飞行数据分析方案手册》（Doc 10000 号文件）考虑到正式的隐患识别和风险缓解过程，提供了足够的针对培训方案的数据驱动开发的规定和指导。

38.12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印度尼西亚提交的 A38-WP/151 号文件，该文件指出成员国需要确保自己拥有经过良好培训的空中航行服务（ANS）人员。该文件还包含了一个针对附件 1 ——《人员执照颁发》中的航空情报系统（AIS）人员、空中交通安全电子人员（ATSEP）和飞行程序设计人员制订执照颁发要求的建议。技术委员会忆及国际民航组织已经与空中交通安全电子协会国际联合会（IFATSEA）联合制定了空中交通安全电子人员的能力框架，将其作为促进高质量的和全球统一的培训的一种方式。技术委员会未就是否有足够的论据来说明对附件 1 现有原则范围之外的人员制定国际执照颁发规定的必要性达成一致。技术委员会指出，缺少国际执照颁发不会排除各国或各地区制定他们自己的国家审定或执照颁发要求。技术委员会同意，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确定需要对附件 1 现有原则范围之外的人员制定国际执照颁发规定的安全论据。

38.13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交的 A38-WP/252 号文件，该文件强调了激光发射器对民用航空安全和保安的巨大威胁。该文件指出，激光的日益增多要求全球加以应对，以缓解与激光发射器未经监管的使用相关的风险。技术委员会指出，一些国家正在采取行动来缓解激光发射器所带来的风险，并指出可以实现更好的效果，特别是在采取法律行动按照适用的刑事法律打击违法者方面。尽管如此，如果有需要由国际民航组织解决的其他问题，技术委员会同意将这一任务提交给理事会根据预算情况做进一步审议。

38.14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日本提交的 A38-WP/359 号文件，该文件说明了使用危机管理系统和应急设备进行空中交通管制，为自然灾害中做准备的情况，如 2011 年在日本由于地震所引发的海啸。该文件邀请大会鼓励各国共享各自在危机管理中的最佳做法；鼓励各国注意针对包括自然灾害等事件采取积极措施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鼓励各国审议各自的应对框架并为空中交通管制准备应急设备。

38.15 由大韩民国所提交的 A38-WP/325 号文件聚焦于多个国际民航组织附件中所载的应急计划或预案规定。该文件邀请国际民航组织考虑为适当地建立衔接所有相关附件的国家应急响应规划（ERP）而制定全面指导材料，明显有别于服务提供者的、独立的应急响应规定。

38.16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印度尼西亚所提交的 A38-WP/149 号文件，该文件提供了关于提高各国在易发危险地区当灾难发生后管理人员疏散和救援进入的能力的信息。该文件强调在机场为救灾做好准备（GARD）方案中对灾难专注的机场使用，并要求国际民航组织为在易发生危险地区的机场制定运行程序的指导材料。

38.17 关于 A38-WP/359 号文件、A38-WP/325 号文件和 A38-WP/149 号文件以及考虑到各国对需要在危机应对的方方面面取得进步的强烈支持，技术委员会同意在考虑到资源要求的情况下理事会应该启动进一步审议这些问题的工作。

38.18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加拿大提交的 A38-WP/132 号文件和 A38-WP/364 号文件，该文件提供了利用现有两项成熟技术（卫星和广播式自动相关监视）来实现星基广播式自动相关监视的概念，以允许全球性空中交通服务（ATS）监视的覆盖。这一概念有很大潜力，可在没有地面监视设备或无法安装地面设备的遥远区域提高安全和极大地改善空域管理、实现最优化高度航空器运行、优选线路和降低燃料消耗。技术委员会指出星基广播式自动相关监视是第十二次空中航行会议建议 1/9 所讨论的主题，还指出如所注意到的那样，虽然第四版全球空中航行计划中曾提及星基广播式自动相关监视，但将这一概念纳入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尚待审定结果而定。技术委员会同意审议制定国际民航组织规定和指导材料一事应该交由理事会根据预算情况进行处理，并指出这一工作地开展应尽可能以绩效为依据。

38.19 技术委员会审议了由大韩民国提交的关于军民航合作的 A38-WP/326 号文件。该文件邀请国际民航组织考虑支持各成员国介绍、讨论和分享军民航合作案例的各个会议。委员会忆及，正如第十二次空中航行会议建议和继续国际民航组织在空中航行领域的政策相关做法的综合声明中所述的那样，国际民航组织已经在各地区采取行动，鼓励各国提高军民航合作。技术委员会同意理事会应该进一步审议就灵活使用空域（FUA）、空域审计和互操作性制定指导材料的需要，并需在军民航伙伴间分享信息时和使用空中交通流量管理提高空域使用效率时考虑协调决策（CDM）原则。在理事会的审议中，理事会将需要考虑预算情况。

38.20 下列国家提交了信息文件：尼泊尔（A38-WP/117 号文件）、印度（A38-WP/346 号文件第 1 修订版）、大韩民国（A38-WP/308 号文件）和蒙古（A38-WP/324 号文件）。
